



亞太地區事務負責：
Koelnmesse Pte., Ltd. Ms. Clariss Chin, Assistant Project Manager
台灣聯絡處：
新加坡商德國科隆國際展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辦事處
Koelnmesse Representative Office Taiwan
10669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8 樓 A2 之 1
www.koelnmesse-taiwan.com.tw

Tel: +65 6500 6700

資深專案經理 涂美貞

Tel: (02)7711 2200 分機 104

Fax: (02)7711 7700

E-mail: g.tu@koelnmesse-taiwan.com.tw

spoga+gafa

德國科隆國際戶外休閒暨園藝展

2020 年 9 月 6 日至 9 月 8 日

台灣團區標準攤位參展報名表

參展費用 早鳥優惠適用於台灣團區 2019 年 11 月 5 日前完成報名廠商

申請攤位面積：_____平方公尺

攤位費用：每平方公尺 410 歐元+註冊費 400 歐元+媒體服務費 1,229 歐元

預備金：每平方公尺 13.5 歐元

- 最小攤位面積：12 平方公尺
- 參展費用及註冊費內容包含：台灣團區外觀形象裝潢、隔間、地毯、公司招牌、詢問桌、高腳椅、投射燈、會議桌、洽談椅、平層板、垃圾桶、插座、掛勾、攤位基本照明用電、大會公共電費、展期間攤位基本垃圾處理及地毯清潔、展覽期間網路服務，展前及展後所有相關展務服務，展覽期間台灣團區服務攤位及茶水等服務。
- 媒體服務費內容包含：參展廠商紙本名冊登錄、10 個產品類別登錄於紙本名冊登錄、無限額產品別登錄官網及行動應用程式(APP)、公司 logo 線上刊登、買主追蹤系統及新產品線上登錄平台、無限額買主參觀卷、官網刊登、ambista B2B 平台露出...等服務。
- 預備金：用以扣抵廠商現場的雜項支出，展後三至六個月憑據核銷，多退少補。
- 以上標攤費用不含：進退場期間超量和大型廢棄物處理費，以及個別需求所需使用額外電費。

付款方式

- 第一階段付款：金額為 50% 總參展費用，參展費必須足額到匯，請款通知將於完成報名後的 10 個工作天內發出，匯款戶名及帳號會分別詳列在帳單(INVOICE)中，匯款時間攸關選位權益，請於收到請款通知及攤位費用 INVOICE 一週內完成匯款。
- 第二階段付款：將於廠商說明會完成選位後，發出請款通知並以實際攤位面積支付尾款。

攤位圈選

- 於展前五個月 Koelnmesse Taiwan 召開的廠商說明會中公開圈選攤位。
選位順序依據標準：1. 攤位面積大小 2. 攤位費用匯款日期 3. 完整報名表回傳時間，**完整報名表包括：google 線上表單、英文報名表(Form 1.13 & 1.30)、中文報名表、中文及英文報名必須簽名及蓋公司章。**

- 相同面積攤位，單獨使用攤位廠商將有優先選位順序的權利，例如：單獨使用 36 平方公尺的廠商，選位順位將優於 2 家廠商聯合使用 36 平方公尺攤位者；2 家廠商聯合使用 36 平方公尺攤位者，選位順位將優於 3 家廠商聯合使用 36 平方公尺攤位者，以此類推，以茲公平。

參展規則

- 因攤位整體考量因素，大會對廠商申請之攤位面積若有刪減或增加，攤位費用將依主辦大會所分配之實際面積計算，並於開展前完成攤位費用的補繳或退還手續。攤位費用將不會因柱子/電箱或大會硬體結構等而有任何面積退費或減免。
- 攤位封牆規定：為確保整體團區的穿透性，位於轉角攤位廠商，若有面開封牆的需求，必須得到主辦單位的同意，封牆面積不得超過總牆面 1/3，例如：面開 3 米攤位，最多僅能封 1 米的牆面為限，主辦單位有權拆除違反規定牆面。
- 取消參展：一經遞交報名表格即表示合約成立，報名後若要求取消參展，必須以正式書面通知主辦單位，依參展規則規定主辦單位將收取取消參展費，取消參展費金額為總攤位費用 25% 至 100%，取消參展廠商攤位若能成功轉售予其他台灣廠商取消參展費為總攤位費用 25%，若未在展前轉售出去，取消參展費金額為總攤位費用 100%。
- 官方撤展時間為 2020 年 9 月 8 日 17:00，參展廠商不得提早撤展，經查證提早撤展的廠商，大會將依參展規則，開立 EUR5,000 罰單，同時，取消下屆參展資格。
- 根據參展規則，參展廠商不得在未得到主辦單位同意的情况下，私自分割或販售攤位給第三方，如若違反規定，主辦單位將依參展規則收取 5,000 歐元的罰金，同時，主辦單位有權關閉違反規定之參展廠商攤位，禁止其展出。
- 其他相關參展事宜，請遵循主辦單位 Koelnmesse 參展規則條例之規定。

本公司_____同意參加由科隆國際展覽有限公司(新加坡)所籌組的台灣參展團，接受並同意確實遵守主辦單位所訂參展條約之一切規定，如未能履行主辦單位規定，或發生其它不法行為，主辦單位有權依參展辦法及條例取消參展資格，所蒙受之損失，概由本公司自行負責，並願負一切法律賠償及行政責任，絕無異議。
We agree to join the Taiwan exhibitor group organized by Koelnmesse Pte Ltd, by signing and returning the registration form, we acknowledge that the organizers' Conditions of Participation and the service package are binding for our company.

公司印鑑章及負責人簽名 Company stamp and legally binding signature

日期 Date

請E-mail回傳報名表 Please e-mail original copy